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13位ISBN编号：9787806811962

10位ISBN编号：7806811966

出版时间：2003-8

出版社：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作者：丁建弘,李霞

页数：39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内容概要

该书讲述了拓殖时代、普鲁士精神立国时代、来布尼茨时代、弗里德里希大王时代、康德时代、施泰茵时代、海涅时代、马克思时代等十部分内容。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作者简介

丁建弘，1936年生。1958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现为浙江大学历史系教授，兼任中国德国史研究会会长、名誉会长。1981年获联邦德国洪堡研究奖学金。多年在德国从事客座研究并任客座教授。长期从事世界近现代史、德国史、世界现代化史的教学和研究。1988年起入选英国剑桥《名人录》和《名人词典》等。主要论著有《世界史手册》、《德国通史》、《发达国家的现代化道路》等。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书籍目录

导言一、什么是普鲁士二、什么是普鲁士精神三、什么是普鲁士文化四、历史、精神与文化第一章 拓殖时代一、普鲁士的宗教骑士团国家普鲁士和普鲁士人赫尔曼·冯·萨尔在德意志宗教骑士团普鲁士骑士团国家的内部建设坦能贝格战役 骑士团的没落德意志宗教骑士团的文化普鲁士公国二、勃兰登堡边区马克阿斯坎尼亚家族维特尔斯巴椿家族和卢森堡家族霍亨索伦家族宗教改革勃兰登堡—普鲁士个人联盟柏林·时尚·文化第二章 普鲁士精神立国时代一、勃兰登堡—普鲁士的崛起大选侯弗里德里希·威廉容克和庄园小邦专制主义扩建柏林和波茨坦二、普鲁士王国的形成土地和人民弗里德里希一世加冕庆典文明化和索菲娅·夏洛苔三、“士兵王”的军事立国弗里德里希·威廉一世军国主义虔敬主义和兵营的联盟新官僚制度柏林和波茨坦的兵营化第三章 莱布尼茨时代一、普鲁士早期启蒙文化巴洛克风早期启蒙运动二、早期启蒙哲学托马西乌斯莱布尼茨沃尔夫三、早期启蒙文学巩特尔和旄纳贝尔戈特舍穗四、巴洛克音乐巴赫亨德尔五、巴洛克建筑奈林和埃俄桑穗施路特尔六、莱布尼茨与科学“一个人就是一整个科学院”莱布尼茨与柏林科学院“向东方”的科学方针第四章 弗里德里希大王时代第五章 康德时代第六章 施泰茵时代第七章 海涅时代第八章 马克思时代第九章 俾斯时代第十章 威廉时代后记

## 章节摘录

普鲁士王国的形成 土地和人民 从1415年第一代霍亨索伦人入主勃兰登堡马克以来，到1701年普鲁士王国成立为止，这个家族的每一位选侯，都利用联姻关系、继承协定、巧取豪夺以及其他手段，扩大领土和统治范围。因此我们可以说，普鲁士王国是由分布极为广阔的、分散的各部分领土和各种族民集合而成的。 在选侯弗里德里希一世(1414—1440)统治时期，一共才有29 478平方公里土地，包括阿尔特马克(即老马克)、帕里格尼茨、乌克兰马克的大部分、密特尔马克(即中马克)，加上西南德意志的老领地安斯巴赫和拜罗伊特。 在选侯弗里德里希二世(1440—1470)统治时期，土地达到39 985平方公里，新增的领土包括：诺伊马克(即新马克)；乌克兰马克的部分；通过购买得到的波希米亚采邑科特布斯，派茨，托伊庇茨，贝尔费尔德；通过购买得到的维尔尼格罗德。 在选侯阿尔布雷希特·阿齐勒斯(1470—1486)统治时期，土地面积为42 272平方公里，新增的土地有：通过同波美拉尼亚协定得到的洛克尼茨(1472)和乌克兰马克的维尔拉登(1479)；通过卡门茨和约(1482)得到的克罗森、楚里肖、梭默尔费尔德、波贝尔斯贝格，扩大了诺伊马克；另从安斯巴赫继承了一小块领土。 在选侯约翰·西塞罗(1486—1499)统治时期，因家族分家失去安斯巴赫和拜罗伊特；通过购买得到措森。领土总面积为36 353平方公里。 在选侯约翰·阿希姆一世(1499—1535)统治时期，获得鲁平伯爵领，土地面积为38130平方公里。 在选侯约翰·格奥尔格(1571—1598)统治时期，得到波希米亚采邑贝斯科夫和施托尔可夫，土地总面积为39 413平方公里。 在选侯约翰·西吉斯蒙德(1608—1619)统治时期，通过继承(1609)获得西部领地克勒弗公国、拉文斯贝格伯爵领、马尔克伯爵领(包括利姆堡)；通过继承获得普鲁士公国。领土面积一下扩大到81 064平方公里。 在大选侯弗里德里希·威廉(1640—1688)统治时期，在威斯特伐利亚和约中，得到东波美拉尼亚(包括卡敏)；马格德堡公国；哈尔贝斯塔特侯国(包括曼斯费尔德—霍亨斯坦因)；明登侯国；波兰采邑劳恩堡和布托夫(1657)；施维布斯区(1686)。领土总面积已达110 836平方公里，居民人口150万。 在选侯弗里德里希三世(即普鲁士国王弗里德里希一世，1688—1713)统治时期，通过继承奥兰治家族领地得到摩尔侯国和林根伯爵领(1707)；通过购买获得陶罗根和塞雷伊、泰克伦堡伯爵领(1707)；通过继承得到诺伊恩堡和瓦伦金(1707)；割让施维布斯(1694)，土地总面积为112 524平方公里，居民人口165万。 此后诸代普鲁士国王继续保持这种扩张势头。近代德国统一前夕，1866年，普鲁士王国的领土总面积达352 260平方公里，居民人口为37 293 324人。 弗里德里希一世 大选侯创立了勃兰登堡—普鲁士国家。但是出人意料的是在他临死前留下的遗嘱中，违背祖宗阿尔布雷希特·阿齐勒斯选侯1473年定的家族法：勃兰登堡马克领地永远不得分割，他把他的国土分配给他的六个儿子。这一大悖常理的遗嘱甚至遭到科学家莱布尼茨(Gottfried Wilhelm Leibnitz)的非议。莱布尼茨在大选侯去世后简单地写到，这一难以置信的遗嘱在历史面前再次充分表明，不能给予这位死去的选侯以“伟大的”称号。 1688年即选侯位的大选侯的次子弗里德里希三世(Friedrich III, 1688—1713)，通过各种手段，“打消了”兄弟分割领土的意愿，使大选侯的“最后意愿”未曾实现。 弗里德里希三世出生在东普鲁士首府柯尼斯贝格，是一个矮小的、发育不全的“乐天派”，一个好出风头的、爱虚荣的、穷奢极侈挥霍浪费的邦君。他的愿望就是怎样使自己升格为“普鲁士的国王”(即普鲁士地区的国王)。这种愿望由于汉诺威邦的汉诺威家族1692年升格为选侯，并有希望继承英国王位，特别是对手萨克森选侯、韦廷家族的强者奥古斯特，1697年改宗天主教后获得波兰王冠，而受到强烈的刺激。大选侯创立的勃兰登堡—普鲁士国家，其军事力量和版图已不亚于欧洲其他王国。弗里德里希三世以此为后盾，加紧追逐国王王冠。他的这一愿望得到极大多数容克的支持。 辅佐弗里德里希三世的主要大臣，是西德意志威斯特伐利亚人埃伯哈德·冯·唐克尔曼(Eberhard von Danekelmann, 1643—1722)。他从1663年起就是当时王储弗里德里希的太傅，1674年为枢密顾问，1693年被任命为首席大臣和枢密顾问委员会主席，权倾朝野。唐克尔曼为人雄才大略，力图使勃兰登堡—普鲁士成为德意志的乃至欧洲的强权，算得上是一代国务活动家。正是在他的辅政下，确保了勃兰登堡—普鲁士领土的统一。他反对选侯的糜费，要求节俭；提倡文化和科学，使勃兰登堡—普鲁士摆脱不文明的状态。他的严格的喀尔文主义特别是他的擅权，引起选侯和其他大臣的不满和疑惧，在宫廷和大臣华滕贝格伯爵的策划下，1697年，他被加上“莫须有”的罪名，被解职并被逮捕入狱。10年后方获释，虽然恢复了名誉，却不让他再起作用。他曾促成著名的哈勒大学的成立(1694)和促成柏林艺术科学院的成立(1696)。 现在，选侯弗里德里希三世可以毫无顾忌地充分享受父亲大选侯留下的产业。他也继承了大选侯晚年执行的政策：站在德意志帝国皇帝方面，为皇帝效劳，来达到自己的目的。他同皇帝长时间讨价还价后，达成这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样一桩交易：选侯允诺在未来的战争中出租8 000人的勃兰登堡军队供皇帝使用(稍后皇帝把这支军队投入反对法国的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人员伤亡殆尽)，皇帝则付给他“补助费”1 300万塔勒的巨款，同时皇帝还承认他为“普鲁士的国王”，作为酬报。选侯用他的臣民的鲜血为代价，在从前德意志骑士团拓殖的威塞河和梅美尔河之间的普鲁士公国基础上，“建立”起新的王国。从弗里德里希三世方面说，国王的新头衔意味着霍亨索伦家族追求的世界地位和强权，其客观意义完全超过了对个人虚荣心的满足。从德意志帝国方面说，出身于奥地利哈布斯堡家族的莱奥波德一世皇帝及其后继者们，根本没有想到德意志兰东部边陲地区的“化外”家族，会因此而成为自己苦涩的对手和继承者，并最终把自己从德意志排挤出去。

宗教宽容与犹太人 弗里德里希二世是一位开明的宗教宽容者。在普鲁士这个新教国度，所有新旧教教派和教徒都获得安全的地位。原因不仅仅在于霍亨索伦家族君主有这样的传统，更重要的还在于弗里德里希二世本人是个不信神的人，他不是教徒，他认为自己是凌驾于所有教派之上的世俗君主。就凭这一点当时就已经够惊世骇俗的了。而从弗里德里希二世看来，“宗教宽容”无非是一个给普鲁士国家带来巨大经济利益的“世俗问题”，而不再是什么“宗教问题”。1740年6月22日，在他即位后不久，他的大臣请示，是否为信仰罗马天主教的士兵的孩子在柏林建立学校?这在当时是一种“不合习俗的事”。弗里德里希二世在请示上批道：“宗教必须完全宽容。财政官员必须看到，这样做不会损及任何人，在我们这里每个人都可按他自己的生活方式升入天国。”29年后的1769年，这位具有“宽容”思想的国王很有意思地表达了他的观点，即“宗教永属国民”，当然只能有利于国家：“按农村学校的意图，必须设法让农民和村民的子女接受宗教课，使他们更加通情达理，教他们正确地理解他们的义务。”

在“弗里茨时代”，“宗教宽容”确实主要是一个世俗的经济问题，一个争取移民的问题。在一种受到国家鼓励的和在大多数情况下对国家有利的移民(难民)迁居中，普鲁士政府并不过问来人的国籍和教派，它只是考虑，它能得到什么利益。普鲁士的移民(难民)，几乎来自欧洲所有国家和地区：一小部分来自俄国和乌克兰、波兰和立陶宛、波罗的海沿岸、瑞典和芬兰分裂出来的教派；有一部分不知国籍的人，匈牙利人，意大利人；到处都有为数众多的胡格诺教徒和瓦隆人，他们来自法国和西南德意志兰；还有一些瑞士人和列支敦士登人、卢森堡人、荷兰人、丹麦人、英国人，加上不少南德意志人。当时的南德意志兰，还处在天主教的“不宽容”统治之下。总计在“弗里茨时代”，约有30万人迁入普鲁士，其中10万人在库尔马克(即勃兰登堡马克选侯领)，约2万人在马格德堡地区，1.5万人在东普鲁士，1.2万人在西普鲁士，约2.5万人在波美拉尼亚、诺伊马克以及西部省份，还有6万多人迁入新获得的省份西里西亚。

在首都柏林，有大量外国移民和移民区，其中法国移民最多，也得到“崇法者”弗里德里希二世最多的优待，他们越来越被“同化”为“地道的柏林人”。法国的文化和语言不仅影响而且部分融入柏林的文化和语言。弗里德里希二世优先选择法国人或法国难民的后裔作同伴、朋友、顾问和大臣，他实际上经常处在法国人的包围之中。柏林移民中占第二位的是犹太人，到1786年弗里德里希去世时，柏林犹太人已有4 000多，他们在语言、衣着、风俗习惯方面也受到了“同化”，然而由于犹太教徒同基督教徒之间禁止通婚，犹太人改宗为基督徒的尚属少见，双方之间仍有着相当大的宗教成见，还谈不上同柏林市民之间的融合。

导言 作为政治地理概念，普鲁士有三个含义：第一，中世纪曾在德意志骑士团统治下的、波罗的海沿岸的普鲁士人领土；第二，1701—1918年在德意志霍亨索伦家族统治下的普鲁士王国，它是德意志帝国和德意志联邦内的一个邦国；第三，1918年霍亨索伦王朝覆灭后所设的德国的邦种意义上我们了解到，普鲁士是一个德意志国家，一个德意志邦国。上述三者之间，存在着领土的、历史的、精神的、文化的延续性。第一个含义和第三个含义只能列为附带说说的“前史”和“后史”，真正充当德国历史上正经角色的，是1701年到1918年的普鲁士三国。人们很难想象到，普鲁士是从一个小小的、荒蛮的、穷困的东部边区马克，一个被人轻蔑地叫做“神圣罗马帝国(即德意志第一帝国)的砂石罐头”发展起来的。在不到五个世纪内，普鲁士成为德国的绝对领袖，欧洲的强权，争霸世界的庞然大物(德意志第二帝国)，叱咤风云于欧洲和世界。在每一次涉及到疆土的关键时刻，普鲁士的君王们会毫不犹豫地使用武力，进行战争。普鲁士就像一尊冷酷的“战神”，手握条顿剑，在行动。普鲁士这种过度“武化”的自我膨胀，最终导致自己的被消灭，这是历史的辩证法。显而易见。在历史上，普鲁士问题是一个德国问题，一个欧洲问题，乃至一个世界问题。而令人惊奇的是，在现实中，普鲁士问题也依然经常若隐若现地作为一个德国问题、欧洲问题乃至世界问题表现出来。这就是我们想探索的“什么是普鲁士”中的深一层问题：普鲁士是一个怎么样的国家，有着什么样的精神、文化和传统。普鲁士现在早已不存在了。人们对“普鲁士”的记忆和了解，都已相当淡化和模糊，完全不像在19世纪德国统一前后多数德国人对它的崇敬。1864年，普鲁士历史学家亨利希·冯·特赖奇克说：普鲁士“这个国家，是我们人民最伟大的政治业绩”。这话是颇具代表性的。更不像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后，世人对它抱有某种“深仇大恨”，乃至“谈虎色变”，非欲置死地不可。1943年，英国首相温斯顿·丘吉尔在德黑兰会议上说：“我想强调，普鲁士是万恶之源。”他显然是把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罪责和纳粹暴行归之于普鲁士。苏联红军在向柏林进军时，奉命彻底摧毁德国东部土地上普鲁士容克的庄园，乃至铲除容克的祖茔(像俾斯麦家族的)。当希特勒帝国整个被摧垮后，1947年2月，战胜国在德国建立的最高机关“盟国管制委员会”公布第4号通令，用英语、法语、俄语以及适用于被战胜者的德语向全世界宣告：“普鲁士邦，它的中央政府和属下所有官厅至此全行解散。”这是一项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措施，因为自此以后，“万恶之源”的普鲁士作为一个国家，一个邦国，一个邦，真的从欧洲政治和世界历史中“无声无息地沉向地狱”，消失了。但是，在今日世界的现实中，却依然存在着众多的“普鲁士人”和“普鲁士物”。普鲁士的精神、文化和传统，并不能光靠行政手段予以消灭。在战后的联邦德国，以及建立在前普鲁士中心地区勃兰登堡土地上的民主德国，特别是那些割让给波兰和苏联的大片东部土地上，时时有“普鲁士的幽灵”出没。德国人是绝对摆脱不了作为历史现象的“普鲁士”的，无论是民族主义也罢，民主—自由主义也罢，无论是国际主义也罢。上世纪70年代后期，联邦德国历史学界首先发难，翻“普鲁士是万恶之源”的案。塞巴斯提安·哈夫纳和乌尔利希·威廉特合撰了《并非神话的普鲁士》，提出普鲁士并非因其“军国主义”而威胁邻国，普鲁士只是由于它的“廉洁的管理机构和独立的司法，宽容的宗教和开明的教育”而使其邻国深感不安；“普鲁士在其古典时期--18世纪是欧洲最新式的和现代化的国家”，它比欧洲的任何国家更“富有远见”，古典普鲁士是纯粹理性国家；为把分散的地区连为一体，要求它比其他国家更应成为一个军事国家云云。贝尔恩·恩格尔曼在其著作《普鲁士——一块具有无限可能性的国土》中认为，普鲁士应该理解为“兵营和自由圣地的结合”，它是“统一德国的先锋”，具有“无条件履行自己的职责、全然正确和自由开明的理性国家”。1979年第二期《明镜周报》刊载赫尔穆特·古姆纽尔专评上述两书的文章《普鲁士是万恶之源吗?》，点明了问题的要害。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编辑推荐

显而易见，在历史上，普鲁士问题是一个德国问题，一个欧洲问题，乃至一个世界问题。而令人惊奇的是，在现实中，普鲁士问题也依然经常若隐若现地作为一个德国问题、欧洲问题乃至世界问题表现出来。这就是我们想探索的“什么是普鲁士”中的深一层问题：普鲁士是一个怎么样的国家，有着什么样的精神、文化和传统。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精彩短评

- 1、自己选的书。哭着也要读完。够厚重，不够有趣。
- 2、琐碎的文字，不过还是很值得读哈！
- 3、入门书，可以作为寻找各种材料的索引.....
- 4、内容很充实，比《何谓日本》更深入，但没有后者平实浅显。稍有枯燥，对德国民族历史感兴趣的话，可以在心情平和时间充足的时候啃一啃。
- 5、稍显枯燥，不过还是读完了。国内比较稀少的题材，对于了解早期霍亨索伦家族和条顿骑士团还有勃兰登堡有着很大的帮助。
- 6、麻痹看不懂
- 7、很中肯
- 8、读了几十页.....没兴趣了.....  
作者可以更体贴点.....
- 9、普爷会那么二就是被亲父惯坏了~
- 10、无法想象这样一个军国主义、民族主义的土地竟然也可以如此包容；算是认识德国史的开始
- 11、一本读了整整7年的书
- 12、我到现在都不太清楚亲父对犹太人的态度是怎么样.....真的把我给搞糊涂了TUT~好吧，估计是这样，因为宗教信仰的原因，亲父估计是对犹太人有仇视但不同于亲母这样的天主教的虔诚信徒...讨厌犹太人估计只有神马“经济毒瘤”这么简单？
- 13、扎实详尽的史学作品，难得如此甚宽的视野
- 14、普鲁士意识形态的产生、发展，嗯，在继续，不会消亡的精神原动力
- 15、没看完什么的==
- 16、这本，没有读懂...3年前读的。不知道现在能否懂
- 17、前一部分骑士团写的还好
- 18、还可以，看的很累，增长些了解罢了
- 19、我该怎么说啊，不咋样啊。
- 20、完食，大概不是很适应这样的风格吧，一边看着一边画图，经过一个寒假的空闲时间外加两个礼拜的拖延期总算是看完了。
- 21、翻过。。。
- 22、在介绍文化的同时也梳理了普鲁士国家政治、经济、军事的发展历程，可读性很强，可以作为了了解普鲁士历史的入门书。这版只是比93年版多了些插图，内容行文还是可以看出时代特征的（比如阶级分析的运用）。书中引用的对普鲁士的不同评价也很值得思考。
- 23、哲學部份講得太粗糙
- 24、101224.原来第一个圣诞节窝在家里读书了么是
- 25、typisch theoretisch
- 26、为啥我觉得写得很一般，有点像资料汇编...然后，怎么各种翻译都和平时看的差那么多！
- 27、总而言之我没看完.....表示不想看了。书掉家里了

1、寻到这本书是不忍西方历史叙事的方式的漫无边际和肤浅单薄（关于这一论述是很值得商榷的，我在之后接触更多西方历史书籍后，确实感觉到是自己真的被困在天朝的叙事路径里了），看半天摸不着头脑，只知几个凭空冒出的的人名，概念甚是莫名其妙（主要指的是《剑桥德国史》一干的英美人士的论著）。更重要的是，因着自己在高中时候学的烂熟的历史底子和平时对历史的热忱，而涉猎不少历史的经历，却在这样一个信史不及天朝三分之一时间的文化史或国别史面前毫无还手之力的不知所云了（关于这一比喻也很是值得检讨）。因此，当发现这一国人中少有的对非英美国家/文化挖掘甚深的书的时候，确实有说不出的兴喜。此书吸引我我的另一点是全面，特别是对其中的哲学家，艺术家，及其他专业学科的学者的介绍甚是充分而宜恰的。或者说，以一种中国人的思维表达妥当了，以康德为例，对三大批判的介绍和在西方哲学史中的影响，都恍然以为是本哲学史入门书记。在篇幅上，以10页左右来详尽阐述，对于一本只是立足于对整体文化进行介绍的书来说，已经很舍得了。对各代音乐家流派和特点的介绍同样专业十足，足见作者在跨文化积累方面的功力。同时，还要来具体说说以上的遗留的检讨，也算是种读后感罢。关于无逻辑和肤浅的指责，大约是这些西洋人士没经历过唯物史观的轮番轰炸和重建，对于意识形态的问题比较潜隐，没有时时要考虑这关系到生产力与否，这是不是阶级斗争的结果之类的事儿，故而看上去如此般。但撇开这方面的差异，还是得对其在细节方面的精细击节叫好的。回到这本书，全篇，尤其是近现代部分，马主义的思维方式的味浓烈，这其实也算是该书的问题罢。对于不知所云的说法，实在是自己在中古欧洲史方面还没有完整的概念架构，怪不得人家说些你不知道的事儿。待到有了完整概念后再来回首，提及的概念和人物却是亲切得很。最后是关于那个比喻的问题，不似天朝有完整的信史传统和根基，其他民族/族群的文化的历史大抵是和其他交替相见，显隐相伴的，唯到了有民族国家概念后，才对独立立史有了需求和动力，这是在了解他文化时候该有的思维转换。

## 章节试读

### 1、《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的笔记-第113页

然而我们很快就看到，这种法治国家的“幸福观”同普鲁士国家的外交、政治“公理”恰恰很少有可能相一致，他的理性批判的沉思默想，同政治、军事行动的强制态势之间处在经常性的冲突之中。普鲁士国家的“生存”和“分裂”的考验，使他采取的政治、外交和军事行动的“强权原则”，凌驾于他的理性的法治国家的幸福追求之上，形成一种“弗里茨时代”的具有普鲁士特点的王家启蒙运动。

### 2、《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的笔记-第153页

古典人文主义作家们普遍认为自由和鲜花只存在于梦幻的王国，想在现实世界中去寻求，则是徒劳无益的。对普鲁士古典人文主义者来说，人的真正自由不在于物质，而在于精神；真正的进步不在于社会，而在于个人的人格和良心；只要人在精神上是自由的，那么不管外界条件如何，他就是自由之人。因此，他们虽然强调个人意志的自由，号召人们用自己的理性去摆脱外力的支配和奴役，但在世俗的日常生活中又容忍封建法律观念的支配作用。他们所主张的那些纯精神领域中的高尚伦理以及贵族唯美主义观念，不但未能改变现实生活，反而对后来的德意志民主主义和自由主义运动起到某种麻痹作用。

### 3、《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的笔记-第374页

“你如果想了解德国，就必须抓住这样一个事实：德国，特别是普鲁士，是一个倒立着的金字塔。牢牢埋在地里的塔尖是普鲁士士兵头盔上的尖铁，一切都是由它托着的。如果人们不特别谨慎，总有一天这金字塔会倒下来，毁了它本身，连带还要毁掉许多其他东西。如果你能弄懂这金字塔是怎么倒下来的，你就已开始对德国有一点了解了。”

“一旦军人把战争发动起来，即使你不想战争，却也愿意跟着走。” ----这一点其实中国已经很危险。

### 4、《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的笔记-第138页

其他西方国家有一支军队，普鲁士军队有一个国家。

### 5、《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的笔记-第146页

普鲁士的批判的理性启蒙主义者，只是采取温和的形式批判宗教和专制制度，因而在启蒙运动中就发展起一种“反作用”，它对莱辛和其他启蒙代表人物的批判的理性主义作反批判，而且再次把情感——精神活动除了理性和意志外第三个功能——作为独立的功能加以强调和呐喊。这种具有非理性特征的文化，在一些书中被称为“反启蒙主义运动”，实际上是一种更为激进的感情化的启蒙文化。专制时代的官方哲学不承认情感是独立的精神功能，然而情感却是一切精神功能中最主观的功能，它与专制主义不相适应，同建立在唯我独尊的无限权势基础上的制度格格不入。理性可以非主观化，并加以役使，而情感却永远不能非主观化。

# 《德国文化：普鲁士精神和文化》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